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Bohai International Trust Co.,Ltd.

2015 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四月

目录

1、重要提示	1
2、公司概况	1
2.1 公司简介	1
2.2 组织结构	2
3、公司治理	2
3.1 公司治理结构	2
3.2 公司治理信息	6
4、经营管理	9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9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0
4.3 市场分析	10
4.4 内部控制	11
4.5 风险管理	13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13
5.1 自营资产	13
5.2 信托资产	19
6、会计报表附注	20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20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20
6.3 或有事项说明	22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22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22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26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30
7、财务情况说明书	30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31
7.2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31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1
8、特别事项简要揭示	31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31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31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31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31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31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应简单说明整改情况	31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31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32
9、公司监事会意见	33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独立董事陈日进、王松奇和王力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认可。

1.3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李光荣、总裁郑宏、财务总监郭占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河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2004 年 1 月获准重新登记，注册资本金 32565 万元（含 1500 万美元），2006 年 12 月完成重组，2007 年 2 月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金增加到 72565 万元（含 1500 万美元）。2007 年 11 月，中国银监会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由原股东再次增资 70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增加至 79565 万元（含 1500 万美元）。2011 年 6 月，海航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120435 万元，注册资本金增加至 200000 万元（含 1500 万美元）。2015 年 8 月完成股改，更名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缩写名称	渤海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Bohai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法定英文缩写名称	BITC
法定代表人	李光荣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新石中路 377 号 B 座 22-23 层
公司网址	www.bohaitrust.com
邮政编码	050090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	任惊雷，电话：(0755)88696668；电子信箱： jinglei-ren@bohaitrust.com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郑宏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	石家庄市新石中路 377 号 B 座 22-23 层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2.2 组织结构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截至 2015 年末，股东总数 2 家，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人代表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60.22	刘小勇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39.78	杨景林

股东的主要股东

(1)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

表 3.1.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人代表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陈峰

(2)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

表 3.1.1-2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人代表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3.39	辛笛
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6.61	穆先义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 (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李光荣	董事长	男	53	2014.07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60.22	历任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办科长、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证券部经理、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业务发展部总经理、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金平	董事	男	62	2008.10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60.22	历任国家计委发展战略处处长、神华集团研究室主任、神华集团企业策划部总经理，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郑宏	董事	男	50	2012.06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39.78	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兼财务总监、副董事长，海航集团华东总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
李令星	董事	男	49	2013.03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60.22	历任河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汪杰宁	董事	男	46	2013.10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39.78	历任新希望集团金融事业部副总裁，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董事、代总裁，百年城商业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风控官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陈日进	独立董事	男	70	2011.6	—	—	历任海南省政府副秘书长、财政厅厅长
王松奇	独立董事	男	64	2013.11	—	—	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经系金融教研室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所党委书记兼副所长
王力	独立董事	男	57	2013.11	—	—	历任内蒙古呼伦贝尔盟计划管理委员会经济所副所长,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兼任特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执行站长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	职务
战略发展委员会	对公司发展战略提出建议方案,并对战略实施管理。	李光荣	主任委员
		金平	委员
		王松奇	委员
信托委员会	组织制定公司信托业务发展规划、对公司新推业务定期进行评估、针对监管机构检查公司信托业务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问题,研究提出具体措施、指导信托业务部门开展信托业务创新。	王松奇	主任委员
		金平	委员
		郑宏	委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规范公司高管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建立健全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王力	主任委员
		李光荣	委员
		郑宏	委员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强化对公司财务、经营、风险及合规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提升对公司经营风险的识别、计量和防范、化解能力,保证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	陈日进	主任委员
		汪杰宁	委员
		李令星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师增轩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5.4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60.22	历任海军某部队战士、军士长、艇长、中队长;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干事、科长、副主任、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门负责人、公司资产处置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总裁助理,监事会主席
唐晓蕾	员工监事	女	43	2013.3	—	—	历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主管,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总经理
童清	外部监事	男	49	2013.3	—	—	历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副总裁、执行董事兼总裁

注: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四届第六次监事会前,公司监事会主席为郎国章。

3.1.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郑宏	总裁	男	50	2012.6	24	本科	财务会计	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兼财务总监、副董事长，海航集团华东总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
王学江	副总裁	男	53	2012.12	22	硕士	英美语言文学	历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部总经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
任惊雷	副总裁	男	38	2013.12	16	硕士	MBA	历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马建军	副总裁	男	44	2012.12	17	硕士	金融学	历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总裁助理
汪杰宁	首席风控官	男	46	2013.10	21	硕士	EMBA	历任新希望集团金融事业部副总裁，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董事、代总裁，百年城商业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风控官
郭占刚	财务总监	男	49	2012.8	17	本科	工业会计	历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副总经理，审计风控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
符高萌	总裁助理	男	47	2014.01	24	硕士	财政学	历任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信贷主管、投资部副经理、资金部副经理，海南省信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交割部总经理、海南营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市场部经理、资本运作部经理，幸运旅行社项目经理，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部信托经理、信托业务二部高级经理、信托业务五部信托业务总监、副总经理、总裁助理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 以下	-	-	-
	20-29	81	41.12%	63
	30-39	74	37.56%	54
	40 以上	42	21.32%	42
学历分布	博士	3	1.52%	4
	硕士	87	44.16%	71
	本科	100	50.76%	74
	专科	5	2.54%	8
	其他	2	1.02%	2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9	4.57%	10
	自营业务人员	10	5.08%	9
	信托业务人员	97	49.24%	77
	其他人员	81	41.12%	63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2015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 2015 年共召开八次股东会会议：

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江西省宜春市召开 2014 年度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 15 项报告或议案：

- 一、《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五、《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六、《2014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七、《2014 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八、《关于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报告》
- 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十、《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员工监事的议案》
- 十一、《2014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
- 十二、《201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
- 十三、《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十四、《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十五、《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参、控股公司管理办法》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豁免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会议召开前 10 日通知各股东的议案》
- 二、《关于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5 年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 5 月 3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启动股份制改造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三、《关于成立股份公司筹备组的议案》
- 四、《关于同意授权股份公司筹备组全权负责公司股份制改造前期准备工作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申请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 三、《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四、《关于制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五、《关于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筹备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 六、《关于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经理自动终止职权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并选举产生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 一、《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
- 二、《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三、《关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
- 四、《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5年7月23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豁免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前15日通知各股东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股东结构的议案》

2015年12月1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公司章程》
- 二、《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三、《股份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四、《股份公司对外投资决策制度》
- 五、《关于补充确认2013年1月-2015年9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六、《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的议案》
- 七、《关于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 八、《关于确认原有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及信托赔偿准备转入股份公司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2015年共召开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三次下属委员会会议：

2015年1月26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根据“邯郸博地”项目给予经营团队相关人员处分的议案》
- 二、《关于以固有资产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议案》
- 三、《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5年2月13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创新转型总体实施方案》

2015年3月31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同意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2015年4月22日，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01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2014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 二、《2014年度董事尽职报告》
- 三、《2014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
- 四、《关于审议师增轩先生不再担任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职务的议案》

2015年4月22日，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201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 二、《2014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 三、《201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四、《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办法》

2015年4月22日，信托委员会召开201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2014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2015年4月23日，公司于江西省宜春市现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22项报告或议案：

- 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 三、《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六、《2014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七、《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 八、《2014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 九、《201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十、《2014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十一、《关于审议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的议案》
- 十二、《关于审议2014年度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 十三、《2014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
- 十四、《201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
-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十六、《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十七、《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十八、《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十九、《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参、控股公司管理办法》
- 二十、《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办法》
- 二十一、《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审批流程指引》
- 二十二、《关于免去师增轩同志公司总裁助理职务的议案》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

案：

- 一、《关于豁免四届十四次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 5 日通知各董事的议案》
- 二、《关于豁免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会议召开前 10 日通知各股东的议案》
- 三、《关于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5 年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 5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

案：

- 一、《关于公司启动股份制改造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三、《关于成立股份公司筹备组的议案》
- 四、《关于同意授权股份公司筹备组全权负责公司股份制改造前期准备工作的议案》
- 五、《关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召开公司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申请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 三、《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四、《关于制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五、《关于提请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筹备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 六、《关于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经理自动终止职权的议案》
- 七、《关于 2015 年 7 月 7 日召开公司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提议李光荣先生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候选人的议案》
- 二、《关于提名郑宏先生为股份公司总裁候选人的议案》
- 三、《关于提名任惊雷先生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 四、《关于提名聘任股份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首席风控官、总裁助理的议案》
- 五、关于《股份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的说明
- 六、《关于同意授权许恒办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20 日，公司在石家庄市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豁免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通知各股东的议案》
- 二、《关于变更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股东结构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在石家庄市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豁免一届三次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 5 日通知各董事的议案》
- 二、《关于同意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开展流动性支持业务的议案》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石家庄市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股份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 二、《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三、《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
- 四、《关于补充确认 2013 年 1 月-2015 年 9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五、《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的议案》
- 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 七、《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的议案》

3.2.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公司 2015 年召开五次监事会会议：

201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全体监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创新转型总体实施方案》
- 二、《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创新转型总体实施方案评估报告》

2015年4月23日，公司在江西省宜春市现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监事以全票通过如下10项议案或报告：

- 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 三、《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六、《2014年度报告》
- 七、《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 八、《2014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 九、《201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十、《关于审议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整改情况的议案》

2015年4月23日，公司于石家庄现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监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全体监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监事会对2014年度董事履职情况评价的报告》
- 二、审议《监事会对201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的报告》

2015年7月12日，公司于石家庄现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以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提议师增轩先生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4 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拥有多年金融、经济从业经验，具有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使命感，具有勤勉诚信的品质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具有与公司业务发展相适应的风险管理能力。高级管理层积极倡导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构建学习型企业，遵纪守法、合规经营，富于创新精神；在经营管理过程中能严格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和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立足信托本源，遵循金融本质规律，服务社会经济发展，通过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成为客户资产保值增值的理财专家和首选管家；紧密结合网络时代的新型社会特征、国家新四化建设的宏观形势，按照金融企业价值三要素原则，选择一个业务方向，形成一个业务模式，走差异化发展的道路；注重沉淀长远价值，对国家负责，对社会负责，对员工负责，对股东负责，致力于成长为竞争优势明显、可持续发展能力强的综合金融服务机构。

4.1.2 经营方针

坚持“诚信、业绩、创新”的企业理念，以诚信树品牌，以创新促发展，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规范经营，严控风险，通过优异的经营业绩，实现国家、社会、员工和股东价值的共同增长。

4.1.3 战略规划

以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上市的条件为标准，加大战略投资人引进力度，完善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梳理董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制度体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以投资银行、中小企业培育、城镇化建设为业务方向，不断提高客户资产的管理能力和自有资金的投资能力，持续夯实中后台金融风险控制的平台，遵循金融信托的本质规律，回归信托本源。

以沉淀公司的长远价值为目标，在产品设计上，围绕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服务国家“新四化”，加大对节能环保、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文化等产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在客户关系维护上，深入挖掘客户需求，通过多种形式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做好增值服务，融入客户心智，沉淀一批真实稳定的目标客户群；在营销体系建设上，积极尝试金融交叉销售，逐步形成以多渠道营销为主体，以提高客户直销规模为目标营销服务体系。

以海航文化为指引，不断提升人性化氛围，培育具有高度信托责任的企业文化元素，打造有代表性、有延续性、有品牌效应的文化项目，出版有分量的文化载体，塑造具有金融信托特色的可操作的企业文化。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55,598.20	11.47	基础产业	23,669.10	4.88
贷款及应收款	94,748.97	19.54	房地产业	120,343.98	24.82
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162.89	5.60	证券市场	27,162.89	5.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271.00	61.94	实业	22,067.88	4.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金融机构	267,287.58	55.13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	24,288.89	5.01
其他	7,039.26	1.45	-	-	-
资产总计	484,820.33	100.00	资产总计	484,820.33	100.00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57,865.51	0.27	基础产业	3,924,915.80	18.16
贷款	15,040,321.05	69.58	房地产	1,810,743.60	8.37
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835.22	0.10	证券市场	197,318.90	0.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实业	12,968,820.50	59.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09,907.15	22.71	金融机构	2,294,729.90	10.62
长期股权投资	1,583,295.06	7.32	其他	420,750.42	1.95
其他	5,055.13	0.02	-	-	-
信托资产总计	21,617,279.12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21,617,279.12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有利因素

(1) 国内经济总体运行平稳，各项经济指标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经济实际增量依然可观，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各类市场主体的活力进一步释放，信托业面临重要的战略机遇。

(2) 一系列配套监管政策相继出台或进入征求意见阶段，为信托业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规划了蓝图，设计了路线。

(3) 京津冀协同发展已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所蕴含的市场金融需求潜力巨大，作为河北省唯一一家信托公司，渤海信托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条件。

(4) 公司坚持“回归本源调结构、走向差异促创新”的总体工作思路，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提升创新能力为动力，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在业务创新、风险管控、自主营销等方面有了较为明显的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4.3.2 不利因素

(1) 国内经济延续“新常态”，稳增长政策效应虽有所显现，但经济整体下行态势尚未逆转。同时，实体经济降杠杆、去库存、逐步释放风险与虚拟经济加杠杆、资金脱实入虚和金融风险积聚并存。

(2) 银行存贷比考核指标的取消，从源头上降低了信托通道产品的发行。

(3) 利率市场化进程的加快, 各类高收益理财产品的陆续出现, P2P 规模的持续扩大以及互联网金融的横空出世, 对信托公司提出了新的挑战。

(4) IPO 重启、上市房企再融资渠道多样化等资本市场的新举措, 使得主流融资市场的融资功能明显扩大, 客观上加速降低了市场对信托融资方式的需求。

(5) 信托行业增速放缓, 创新转型尚处于探索之中, 创新培育速度明显滞后, 短期内缺乏新的增长点。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机制依据和内部控制机制覆盖范围

4.4.1.1 内部控制机制依据

渤海信托内部控制评估工作的依据是《公司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 渤海信托《公司章程》、《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规章制度。

4.4.1.2 内部控制机制覆盖范围

渤海信托内部控制评估涵盖公司治理结构三会一层、固有、信托两大业务体系及前中后台各部门。

4.4.2 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4.4.2.1 公司治理内控

《公司章程》规范、完善, 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健全, 董事会和董事长的决策权限明确、具体, 对关联交易设置了专门的审议规则和决策机制;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信托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健全、决策程序完善、工作职责明确和年度工作计划具体, 且落实情况良好, 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运作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和环境。股东会正常、有效地行使在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更换董事、批准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等方面的权利。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正常有效地行使《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

海航资本以及中国新华航空作为公司股东, 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银监会的规定履行出资人义务和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涉及关联交易项目均严格执行相关审核原则和程序, 关联交易活动遵循了平等、自愿、信用和对价的商业原则, 向利益关系人予以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均按监管要求事先向监管机构报告。

在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 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所赋予的职责, 遵守《公司法》、《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和《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所列示的禁止性规定, 展现了公正廉洁、遵纪守法、忠于职守、重视内控、规范经营、严防风险的高度责任意识和优良的工作作风; 组织管理能力和业务能力与任职相称。

4.4.2.2 业务控制

4.4.2.2.1 信托业务与固有业务独立机制。相关法律规定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完全独立, 形成防火墙, 确保相关人员、系统以及财产不交叉。《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审批流程指引》对此也进行了明确的确认和区分。

4.4.2.2.2 项目独立评审机制。项目尽职调查、审查、评审、审批、执行、后期管理、信息反馈、审计监督基本是相互分离的, 项目尽职调查基本上客观、如实地记录和报告了业务状况和风险状况, 风险控制部和业务评审委员会在项目审查、评审环节独立发表意见。业务评审委员会在公平公开的前提下的评审项目, 业务评审委员对于项目的评审遵循独立客观原则。

4.4.2.2.3 风险量化机制。公司按照《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易对手及项目评级指引》对交易对手进行量化评估。交易对手及项目评级由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构成, 评级要素包括市场竞争地位、信誉状况、管理水平、财务指标及项目评估等五个方面。交易对手及项目评级通过对潜在交易对手及拟融资项目主要风险要素的评价, 系统分析和识别潜在交易对手及项目存在的风险和问题, 据此确定对潜在交易对手融资需求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4.4.2.2.4 项目操作指引规范化机制。渤海信托重视完善风险管理制度, 通过完善业务管理制度, 明确业务操作规范。随着业务发展, 公司相关部门不断总结风险管理工作经验, 积极落实监管要求, 逐步提高风险管理工作水平, 适时对《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资项目尽职调查工作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项目过程管理办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房地产信托业务操作指引》和《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供应链金融信托业务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审批流程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并购业务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类信托业务操作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事务管理型信托业务委托人调查工作指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评审委员会工作规则》、《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档案管理办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业务合同核对及用印管理办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项目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办法》《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离任审计管理办法》《法律事务工作细则》、《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易对手及项目评级指引》等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将公司的风险管理理念和工作经验固化到规章制度中, 使业务标准和操作程序更加明确, 风险管理更加有效。

4.4.2.2.5 项目审计机制。根据监管要求, 跟踪审核业务整改情况。银监局开展年度例行现场检查后, 根据发现的问题, 提出一系列监管要求, 需要管理层或信托业务部门马上落实, 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审计法务部对业务部门的整改工作审计监督, 有效保证了监管要求的落实和缺陷项目的整改, 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此外, 公司制定了《非现场审计监控管理办法》, 定期向股东及公司领导上报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执行差异及处理情况、即将到期项目还款来源落实情况。上述措施为公司加强内部控制、有效落实各项管理制度、提早落实到期项目还款来源、敦促业务部门及时对已出现执行差异的项目提出和落实解决方案、防范与化解各类经营

风险、提升非现场审计风险监控工作水平等，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4.4.2.2.6 合规管理机制。为防控合规风险，2015 年风险控制部设立合规内控管理模块，专职负责合规内控事宜。公司与各业务部门签订《风险合规责任书》和《案件防控责任书》，落实业务风险合规责任和金融机构案件防控责任。此外，风险控制部与审计法务部密切与监管分局的工作联系和信息沟通，确保公司治理、业务经营等诸方面均能较好落实监管政策，依法依规稳健经营。

4.4.2.2.7 业务流程监控机制。信息技术部按照《业务流程监控方案》编制 IT 建设方案并与开发商恒生电子子公司协商落实系统开发，积极推进公司业务流程监控系统建设，为科学开展风险管理创造条件。

4.4.2.2.8 注重过程管理机制。公司在 2015 年在托管部成立运营管理模块，运营管理模块建立后，托管部依据市场和公司情况，先后修订了《集合资金信托和固有业务融资项目风控措施落实办法》及《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办法》，出台了《关于集合资金信托及固有资金贷款项目运营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告》、运营管理模块力争积极做好项目过程管理工作，严格控制项目操作风险，提高项目过程管理水平，逐步实现运营管理专业化的管理目标。

4.4.2.3 授权审批控制。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规定清晰、明确。董事会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对总裁合理授权，经营管理层各位高级管理人员、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关键岗位均在公司经营相应层次和项目管理的相应环节有适度授权，且授权范围及额度根据市场形势及公司业务运作实际需要适时调整。特别是固有资金运用和费用预算审批，在不同层级有明确的授权额度。从实际运行情况看，目前各层级、各类型授权范围及额度是适当的，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也能够满足风险控制要求。

4.4.2.4 重大投资控制。对于重大投资项目，公司设有投资风险评估与控制（项目小组、风险控制部、项目评审委员会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财务成本收益监管与控制（计划财务部和财务总监）、董事会决策控制和股东会授权控制多层次控制机制。

4.4.2.5 信息披露控制。公司信息反馈机制完善，内部报告路径明确完整，交流渠道通畅，不断加强信息系统建设，逐步实现信息的共享，确保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能够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和内控情况；公司通过监管报表、专项报告、事前报告和重大事项报告等形式向监管部门及时报送各种数据信息和资料；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根据信托文件约定通过公司网站和书面通知的形式，向当事人全面披露信托财产管理运用的相关信息，按时披露公司年报和重要经营信息等重大事项。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中真实、完整、充分，按照银监会的规定刊登在全国性报纸上向公众披露有关信息。

4.4.2.6 财务管理内部控制

4.4.2.6.1 核算管理方面。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会计法》、《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提供的会计信息能够如实反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照公司制度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核算，核算及时、清晰明了，会计指标口径一致，相互可比；能够及时、准确上报各种财务报表。

4.4.2.6.2 资金管理方面。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管理均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银行存款结算办法》认真执行，同时，按照集团要求，严格账户开立审批制度；使用集团资金管理系统，按照海航集团要求，每日向财务总监上报当日资金变动及结余、每周上报下周资金使用计划及本周资金付款执行情况、每月上报资金计划及资金执行情况；根据公司业务开展模式，完善公司资金管理形式，并按照流程严格执行，做到既配合业务部室及时完成资金的划转，同时保证了资金的安全和相对可控。

4.4.2.6.3 税收管理方面。计划财务部将纳税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实行纳税专管制度；日常税务申报及时；按照税务机关《发票管理办法》购买和正确使用各种发票；按照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保管期限保管账簿、记账凭证、完税凭证及其他有关资料。

4.4.2.7 预算控制

渤海信托严格执行相关预算管理办法，控制日常各项经济活动的支出。公司贯彻海航集团确定的发展方针，落实管理构架调整要求，进一步明确市场定位和发展方向，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流信托公司为目标，大力拓展市场，积极培育客户，快速扩大信托业务，同时，严格控制风险，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经营效益。

4.4.2.8 财产保护控制

计划财务部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每月进行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无形资产的摊销；利用集团资产管理系统，按时对资产变动状况进行维护，并保证账务处理正确、及时；对账面保留的原有业务产生的债权、资产，计划财务部积极配合资产处置，提出财务建议和意见，完成不良资产的清理，降低公司不良资产率。

4.4.2.9 绩效考评控制

渤海信托高度重视绩效考评工作，通过完善的绩效考评机制，建立竞争意识强又公平公正的公司环境。目前，渤海信托绩效考评从年度重点工作、职位胜任素质、工作业绩、民主评议等四个重点方面展开。根据全员考核成绩确定考核等级，并根据考核等级对干部员工进行相应的激励和处罚，建立起绩效考评与员工激励的联动机制，使绩效考评真正落到实处。

4.4.2.10 反洗钱内部控制

为了建立健全反洗钱工作管理机制，加强公司反洗钱工作，有效预防洗钱活动，保持公司经营稳健，审计法务部修订了《反洗钱工作管理制度》。要求各相关部门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格审查客户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国地税务登记证以及贷款卡信息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确保其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交易对手是自然人的，严格审查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基本资料。真正做到“了解客户”、“识别客户”。对于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公司按照《信托法》等有关法律规定严格审查其来源的合法性，严禁与财产来源不明的委托人开展业务。

4.4.2.11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控制

公司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和《信托业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项目风险应急响应和处置办法》为应对业务及其他方面的重大突发事件作了预先准备，在组织领导、工作程序、物质准备、信息披露及反馈等方面为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将事件对公司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进行了周密的计划和安排。

4.4.2.12 信息系统保障机制

继公司官网、信托财务系统、信托 TA 系统、网上查询系统、固有证券投资系统陆续投产之后，2013 年搭建了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贷款业务管理系统、EAST 数据报送系统和内网门户系统，打通了信托计划设立、资金募集及投资运用的通道，全面实现信息共享、业务流程电子化，使公司的信息化水平上了一个新台阶。

4.4.3 内部控制监督体系

内部控制监督体系由公司的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建立并实施的，公司为控制风险，实现经营管理目标，通过制定和执行一系列制度、程序和方法，对风险进行识别、评估、控制、监测和纠正的动态持续过程和机制。

4.4.4 内部审计机制

审计法务部担任着公司内部审计的职能，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每年进行两次年度审计。在日常工作中，对公司业务后期管理的跟踪等进行实时、不定期的监督审查。此外，审计法务部还依照《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离任审计管理办法》对拟离任的公司高管进行审计，以核查其在认知期间是否依法合规履行自己的权利和义务。

4.4.5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跟踪整改机制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已形成了以合规审核、风险管理和内部审计为主，业务授权控制、会计控制以及业务流程环节控制等方面共同作用的内部监督评价与纠正机制，实现了内控缺陷的及时发现和自主纠正。监督评价机制的有效运作，一方面促进了业务操作流程的不断优化和完善，另一方面增强了对操作风险的实时掌控，使内部监督制约机制更加健全有效。同时，审计法务部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对内部控制机制和业务运作进行监督、检查与跟踪评价，发现问题迅速自纠。公司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监管意见和专业机构的审计结果，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现状，及时梳理公司规章制度和业务审批流程，不断修订完善，确保内部控制体系的科学有效运行。

公司定期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外部审计，并积极采纳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改善和健全自身的内部控制。

4.5 风险管理

渤海信托以全员风控的理念，将“三会一层”和前、中、后台各部门、各岗位均纳入了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搭建起了以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做原则统领，经营层下设的业务评审委员会和风险控制部、审计法务部、托管部，前台各业务部门（团队）负责具体项目的筛选和风险识别；渤海信托全面实施风险管理精细化、流程化体系建设、明确风险防控目标和职责。通过健全和完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功能和作用，建立直接向董事会汇报的内控管理机制；通过建立完善资产质量考核体系和问责制，形成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通过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和沟通制度，为董事会、监事会履行职责和正确决策提供基础。

2015 年，为提升公司的整体风险管控能力，加强项目运营管理能力，公司在托管部下设运营管理模块，旨在摸索和完善项目的运营管理制度，提升运营管理能力。也为公司日后的建立独立的运营管理部门提供了实践操作经验支持。此外，在风险控制部单独设置合规管理模块，负责公司合规内控事宜。至此，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风险控制、内控合规、运营管理、内部审计相互支撑、相互监督的风险管控体系。

2015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审批流程指引》，对公司风险管控流程的搭建进一步科学化规范化。信托业务以及固有业务实行调查评估、预审、审批、风险监测与监督检查相互分离的原则，风险管控流程覆盖了信托项目以及固有项目的设立、信托财产以及固有资金的运用与管理、固有融资到期偿还以及信托计划终止与清算等所有业务环节。

公司目前不断对信息化建设的投入、相关系统不断上线，如渤海信托业务管理平台及其 APP、CRM 系统、EAST 等。这些系统的搭建积极推进了业务流程监控系统建设，为科学开展风险管理创造条件。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6)020065号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渤海信托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渤海信托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渤海信托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艳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贺民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03.77	12,780.82
存放同业款项	555,980,197.09	1,955,533,535.11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1,628,927.89	18,532,323.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0,005,000.00
应收利息	-	17,295,116.44
其他应收款	172,496,300.85	90,345,176.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4,993,437.50	974,7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2,709,952.50	569,0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23,171,298.08	23,848,601.36
固定资产	4,446,222.63	4,158,040.45
在建工程	3,461,440.00	2,551,350.00
无形资产	3,354,260.03	1,450,32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15,393.40	7,280,008.88
长期待摊费用	4,344,032.50	1,971,980.05
其他资产	-	3,072,945.49
资产合计	4,848,203,266.24	3,769,807,178.14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41,153,854.08	62,190,371.92
应交税费	67,441,365.55	19,126,537.0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05,638,593.52	3,849,660.67
预计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4,964.66
其他负债	247,604.74	247,604.74
负债合计	614,481,417.89	85,429,139.02
股东权益：	-	-
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03,586,997.66	168,873,839.08
减： 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61,794,344.35	166,221,921.45
一般风险准备	76,343,810.99	61,369,476.60
信托赔偿准备金	127,566,215.70	100,099,512.43
未分配利润	364,430,479.65	1,187,813,289.56
股东权益合计	4,233,721,848.35	3,684,378,039.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48,203,266.24	3,769,807,178.14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69,942,307.91	1,148,879,472.06
利息净收入	145,798,437.94	120,506,101.39
利息收入	150,131,771.27	120,506,101.39
利息支出	4,333,333.33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79,409,846.92	963,229,296.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9,163,194.40	1,029,523,822.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9,753,347.48	66,294,52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230,982.24	64,137,382.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46,359.96	-219,523.41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5.77	171.55
其他业务收入	1,246,485.00	1,226,044.00
二、营业支出	391,375,452.25	328,282,179.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721,823.49	64,696,216.46
业务及管理费	295,227,277.01	262,908,659.34
资产减值损失	33,749,048.47	-
其他业务成本	677,303.28	677,303.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8,566,855.66	820,597,292.98
加：营业外收入	3,000.34	4,131,677.05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38,0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549,856.00	786,728,970.03
减：所得税费用	129,215,790.54	195,261,099.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334,065.46	591,467,871.00
六、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49,334,065.46	591,467,871.00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68,873,839.08	-	166,221,921.45	61,369,476.60	100,099,512.43	1,187,813,289.56	3,684,378,039.1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9,743.77	9,743.77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168,873,839.08	-	166,221,921.45	61,369,476.60	100,099,512.43	1,187,823,033.33	3,684,387,78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434,713,158.58	-	-104,427,577.10	14,974,334.39	27,466,703.27	-823,392,553.68	549,334,065.46
(一) 本年净利润	-	-	-	-	-	-	549,334,065.46	549,334,065.4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49,334,065.46	549,334,065.46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本年利润分配	-	-	-	54,933,406.55	14,974,334.39	27,466,703.27	-97,374,444.2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4,933,406.55	-	-	-54,933,406.5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4,974,334.39	-	-14,974,334.39	-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	-	-	-	27,466,703.27	-27,466,703.27	-
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434,713,158.58	-	-159,360,983.65	-	-	-1,275,352,174.93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1,434,713,158.58	-	-159,360,983.65	-	-	-1,275,352,174.9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603,586,997.66	-	61,794,344.35	76,343,810.99	127,566,215.70	364,430,479.65	4,233,721,848.35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信托负债 和信托权益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57,865.51	73,023.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拆出资金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	-	应付账款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80.13	299.77	应付受托人报酬	-	-
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835.22	22,999.37	应付托管费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受益人收益	0.00	59.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09,907.15	4,346,045.32	其他应付款项	9,055.89	428.62
应收账款	-	-	应交税金	-	-
应收利息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股利	-	-	其他负债	-	-
应收票据	-	-	信托负债合计	9,055.89	488.42
其他应收款	2,275.00	65.96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583,295.06	1,107,019.46			
发放贷款	15,040,321.05	16,112,280.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信托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	-	实收信托	21,571,435.41	21,614,172.31
融资租赁资产	-	-	资本公积	-	-
固定资产	-	-	损益平准金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未分配利润	36,787.82	47,072.72
无形资产	-	-	信托权益合计	21,608,223.23	21,661,245.03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资产	-	-			
信托资产总计	21,617,279.12	21,661,733.45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21,617,279.12	21,661,733.45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64,514.58	1,768,039.58
利息收入	1,334,563.77	1,416,108.98
投资收入	415,368.75	342,632.67
租赁收入	-	-
其他收入	14,582.06	9,297.93
二、营业费用	162,047.77	211,354.62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	-
四、扣除资产损失前的信托利润	1,602,466.81	1,556,684.96
减：资产减值损失	-	-
五、扣除资产损失后的信托利润	1,602,466.81	1,556,684.9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47,072.72	33,611.11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649,539.53	1,590,296.07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612,751.71	1,543,223.35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6,787.82	47,072.72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会计报表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根据银监发[2004]4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全面推行资产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通知》及财政部财金[2005]49号《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6.2.2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6.2.3 长期股权投资

6.2.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栏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6.2.3.2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

6.2.4 投资性房地产

6.2.4.1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6.2.4.2 后续计量

公司期末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6.2.4.3 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6.2.4.4 减值的处理

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6.2.5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6.2.5.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6.2.5.2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6.2.5.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按固定资产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分类别确定折旧。

表 6.2.10.3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折旧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5.00	2.38—4.75
运输设备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年	5.00	19.00
机器设备	5 年	5.00	19.00
办公家具	5 年	5.00	19.00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6.2.5.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公司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对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或由于技术进步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或虽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或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及其它实质上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6.2.6 无形资产

6.2.6.1 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2.6.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6.2.6.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 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6.2.7 长期应收款

无。

6.2.8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公司办公楼的装修费用，其摊销方法为直线法。

6.2.9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企业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计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现金股利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企业应当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现金股利收入金额，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和持股比例计算确定。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信托报酬收入，在与信托业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

6.2.10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6.3 或有事项说明

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4.49 亿元。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公司本年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情况。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 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 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313,788.00	-	-	-	-	313,788.00	-	-
期末数	448,253.00	22,091.00	10,503.00	-	-	480,847.00	10,503.00	1.64%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 6.5.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	2,693.78	-	-	2,693.78
一般准备	-	2,693.78	-	-	2,693.78
专项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4.00	307.29	-	541.2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207.90	-	-	207.9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坏账准备	-	165.93	-	-	165.9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859.73	-	-	-	2,859.73

6.5.1.3 按照投资品种分类,分别披露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股权	理财产品	合计
期初数	459.25	1,393.98	10,000.50	39,905.00	17,000.00	68,758.73
期末数	2,054.99	25,107.90	-	50,905.00	249,366.00	327,433.89

6.5.1.4 按投资入股金额排序,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业务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4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损益
-	-	-	-

注: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度利润表的金额。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贷款金额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邯郸市博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3%	尚未到期
无锡世界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26.18%	尚未到期
河南花园口家具城有限公司	10.16%	逾期
奥凯航空有限公司	6.45%	尚未到期
银川宝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30%	尚未到期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表 6.5.1.6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44,867.46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	-
其他	-	-
合计	-	44,867.46

注:代理业务主要反映因客观原因应规范而尚未完成规范的历史遗留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

无其他表外业务。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母公司口径、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表 6.5.1.7（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916.32	83.26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96,557.26	82.95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59.06	0.31
利息收入	15,013.18	12.90
其他业务收入	124.65	0.11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投资收益	11,323.10	9.73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1,317.50	1.13
证券投资收益	775.53	0.67
其他投资收益	9,230.06	7.9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74.64	-5.99
营业外收入	0.30	0.00
收入合计	116,402.91	100.00

6.5.2 披露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2.1（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318,591.40	2,909,134.10
单一	19,387,551.80	17,635,051.92
财产权	955,590.25	1,073,093.10
合计	21,661,733.45	21,617,279.12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1（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5,100.00	-
股权投资类	382,019.50	461,380.00
融资类	6,643,727.30	4,469,080.50
事务管理类	505,500.00	167,770.00
合计	7,556,346.80	5,098,230.50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5.2.1.2（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	197,318.90
股权投资类	725,000.00	1,121,915.60
融资类	11,957,841.20	13,175,255.40
事务管理类	1,422,545.45	2,024,558.72
合计	14,105,386.65	16,519,048.62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5.2.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29	696,822.00	11.85%
单一类	433	11,882,355.20	7.67%
财产管理类	4	243,892.30	6.82%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1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100%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6.5.2.2.2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	-	-
股权投资类	2	262,950.00	0.33%	8.02%
融资类	260	7,257,231.00	0.39%	7.80%
事务管理类	12	206,866.00	0.43%	6.56%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1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2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n的实收信托)×100%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6.5.2.2.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3	104,050.00	0.50%	23.87%
股权投资类	2	63,910.00	0.35%	9.42%
融资类	165	4,103,032.30	0.49%	8.00%
事务管理类	22	825,030.20	0.18%	6.55%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6.5.2.3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41	2,343,560.30
单一类	408	10,067,772.30
财产管理类	3	369,000.00
新增合计	452	12,780,332.60
其中: 主动管理型	15	304,224.70
被动管理型	437	12,476,107.90

注: 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董事会于年初制定下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创新指引》，明确了创新战略规划，建立了具体可操作的创新激励机制，着力于培育企业创新文化，塑造创新氛围，建立创新架构，加快创新步伐，控制创新风险，增强创新能力，鼓励指导以业务为核心的各类创新，通过创新沉淀公司长远价值。

公司各业务部门在公司的统筹下已初步确定自身差异化发展的思路，涉及债权型信托直接融资工具、股权投资、并购业务、信贷资产证券化、消费信托、家族财富管理等多个方面。2014年，公司探索证券市场业务的恒利丰伞形信托项目设立并开始运作，消费信托项目也处于积极的探索和筹备中。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合计金额、原因等)。

在本信托年度，我公司作为受托人，严格遵守《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每一信托项目分别开立了信托财产专用账户，对不同的信托资产单独进行管理和核算，我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与固有资产由不同的部门和人员分别进行管理，信息隔离；同时，我公司始终坚持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原则，牢固树立风险管理的理念，严格按照《信托合同》中约定的管理方式、权限，忠实地为委托人管理、运用及处分信托财产，保证了信托财产的安全完整和受益人的最大利益。

截至目前，我公司无信托财产损失情况的发生。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15	1,004,288.10	公平的协议价格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实际控制人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陈峰	海口市海秀路29号海航发展大厦	1115180	航空运输及机场的投资与管理；酒店及高尔夫球场的投资与管理；信息技术服务；飞机及航材进出口贸易；能源、交通、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及股权运作；境内劳务及商务服务中介代理。（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	海航资本集	刘小勇	海南省海口市	1040435	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

	团有限公司		海秀路 29 号		策划, 财务顾问中介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 交通能源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 航空器材的销售及租赁业务, 建筑材料、酒店管理, 游艇码头设施投资。
同一控制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张岭	海口市海秀路海航发展大厦	950000	酒店项目开发、管理; 旅游项目投资和管理; 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材料;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
同一控制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梁军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路 29 号海航发展大厦	1003740	机场投资, 机场改造; 机场运营管理与国内外航空运输有关的地面服务; 机场管理咨询服务; 仓储业 (非危险品); 国内外航空运输业务的技术合作及咨询服务。
同一控制	海航资本投资 (北京) 有限公司	李明碧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甲 26 号院 2 号楼 23 层	21000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经济贸易咨询; 酒店管理。
同一控制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陈文理	海口市海秀路 29 号海航发展大厦	1135000	航空运输相关项目的投资管理; 资本运营管理, 资产受托管理, 候机楼服务和经营管理。
同一控制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李同双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琼州大道 21 号琼山商务局大楼三楼 310 号	1552574.08	建筑设计、基础设施建设的咨询; 商业、酒店、机场、房地产的投资与管理; 能源、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 股权投资; 旅游项目开发; 农业项目开发。
同一控制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于波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 45 号银通国际中心 28 层	1260000	投资管理, 企业管理, 企业资产管理与咨询; 投资财务顾问; 股权投资, 实业投资; 承担各类型工业与民用建设项目的策划、管理, 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酒店项目投资管理, 高尔夫地产投资、赛事组织和策划, 高尔夫旅游业服务及咨询服务, 高尔夫球场投资, 建筑材料、家

					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
同一控制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陈峰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路29号	600832.3967	航空运输；航空维修和服务；机上供应品；与航空运输相关的延伸服务；机场的投资管理；候机楼服务和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同一控制	上海海航海运有限公司	王春荣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188号A楼414室	80000	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水系普通货物运输，船舶运输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同一控制	吉林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鹏	长春市新民大街1296号	60000	餐饮、住宿、代售车、船、机票、旅游汽车服务、游泳、沐浴、美发场所、咖啡厅、商场（由具有经营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翻译导游、旅游咨询服务；酒店管理；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写字间租赁；日用百货、服装批发、零售；食品销售
同一控制	天津渤海四号租赁有限公司	任卫东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4室-23	10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
同一控制	海口渤海四号租赁有限公司	任卫东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69号海口综合保税区联检大楼301房-4	10	融资租赁（金融租赁公司特有的经营内容除外）业务、租赁业务、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业务的咨询、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同一控制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姜杰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府前街12号207室	710000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租赁（汽车除外）；销售服装鞋帽、五金交电、日用杂品、文化体育用品、日用百货、珠宝首饰、针纺织品。
同一控制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任卫东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南路88号2-2034室	679000	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医疗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自有公共设施、房屋、桥梁、隧道等不动产及基础设施租赁；根据承租人的选择，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技术；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投资管理；财务顾问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对交通、能源、新技术、新材料及游艇码头设施进行投资；酒店管理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1（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2（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761,073.10	500,675.00	407,460.00	854,288.10
投资	279,700.00	50,000.00	179,700.00	150,000.00
租赁	-			-
担保	-			-
应收账款	-			-
其他	-			-
合计	1,040,773.10	550,675.00	587,160.00	1,004,288.10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1（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9,000.00	79,681.62	88,681.62

注：以自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或购买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的信托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2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	-	-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固有业务及信托业务均执行 2006 年财政部颁布,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我公司 2015 年实现利润总额 67,854.99 万元，扣除所得税 12,921.58 万元，净利润 54,933.41 万元，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5% 信托赔偿准备金 2,746.67 万元，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规定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497.43 万元，根据《公司法》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493.34 万元，根据公司股份制改造后情况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转资本公积 143,471.32 万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443.05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口径和并表口径同时披露）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13.88%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35%
人均净利润	308.61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 特别事项简要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原监事、监事会主席郎国章先生因到退休年龄，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

2015 年 4 月 23 日，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会选举师增轩同志为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员工监事。

2015 年 4 月 23 日，经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四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师增轩先生为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创立大会，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燕港富源城案件，涉诉金额约 3.8 亿元，目前处于一审阶段，项目担保措施充足，抵押物价值较高，未来通过处置抵押物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处罚。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整改意见的，应简单说明整改情况

2015 年 6 月 11 日，河北银监局与公司进行了监管会谈，公司对河北银监局《关于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加强内部管控遏制违规经营和违法犯罪专项检查的现场检查意见书》（冀银监发〔2015〕77 号）中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监管意见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逐一核查问题产生的原因，并责任到人，限期整改，形成了整改报告[2015(86)号]已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向河北银监局报送。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披露时间	披露公告名称	简要内容	媒体及其版面
2015年2月6日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变更章程及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2月15日收到冀银监复（2014）426号《河北银监局关于核准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根据上述批复，于2014年12月16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对公司新章程完成备案。公司2015年01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将2014年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更换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保证上述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时报》B1版
2015年8月11日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类型及章程等变更的公告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整体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15年7月31日得到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批准登记。变更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由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变更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新一届董事会选举，李光荣先生继续担任渤海信托董事长职务，同时任命郑宏先生继续担任总裁职务。 3、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并根据前述两项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在工商管理部完成备案。 4、渤海信托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拟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情况下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B1版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9、 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法违规和损害委托人、受益人、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